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59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	274	254.90	10.00	93.03%	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4	274	254.9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保障了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和住院医疗救助人次	≥10000人次	26935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比例	≥28%	≥2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93.00%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完成率	≥95%	10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9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9	
总分						100	9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59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4万元，实际项目支出254.9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93.03%。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28%；门诊和住院救助人次≥10000人次；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全市建立城乡统筹协调，资金来源稳定，相关政策配套，救助程序便捷，信息资源共享，为城乡困难群众提供公平公正、公开透明、高效便捷服务的医疗救助制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救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收入274万元，实际项目支出254.9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9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5%。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8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8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

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致贫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医疗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对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农村五保对象、孤儿、城乡低保对象、享受40%救济的退职老弱残职工兜底保障医疗救助;对患重特大疾病的困难群众实施医疗救助等多项救助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4万元，实际项目支出254.9万元，剩余19.1万元结转至2023年度。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线”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全面提高医疗救助水平，明显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确保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由接受医疗救助人群或医疗机构提供需报销明细，我单位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救助人群的经济利益不受损。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救助政策和相关工作程序，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坚持高效便捷，整合各方资源，优化信息系统，简化结算程序，实行“一站式”与非“一站式”报销相结合的模式。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79号2022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0	410	283.86	10.00	69.23%	6.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0	410	283.8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按季度、按实际情况拨付医疗救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比例	≥28%	≦28%	20	18	4人全部纳入医疗救助
		质量指标	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占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	≥7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69.23%	10	6.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完成率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9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6.9	剩余资金结转至2023年支付
总分						100	91.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79 号 2022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283.86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69.23%。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全市建立城乡统筹协调，资金来源稳定，相关政策配套，救助程序便捷，信息资源共享，为城乡困难群众提供公平公正、公开透明、高效便捷服务的医疗救助制度。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28%；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占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70%；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 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救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收入 41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283.86 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2022 年度我局省级财政预算资金 410 万元，实际发生 283.86 万元，项目认定，资金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拨付资金占实际资金需求的 100%。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4.9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6.9 分。

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1.8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1.8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致贫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医疗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医疗救助职责是对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农村五保对象、孤儿、城乡低保对象、享受40%救济的退职老弱残职工兜底保障医疗救助;对患重特大疾病的困难群众实施医疗救助等多项救助工作；对离休人员医药费报销。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按季度、按实际情况拨付医疗救助资金支出283.86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线”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全面提高医疗保联救助水平，明显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确保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由特殊人群或医疗机构提供需报销明细，我单位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医疗救助人群的经济利益不受损。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救助政策和相关工作程序，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坚持高效便捷，整合各方资源，优化信息系统，简

化结算程序，保障受益群众经济不受损失。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50号2022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	19	19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	19	1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比例	≥28%	≦28%	20	18	符合重特大病只有4人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比率	≥70.00	4人全部纳入医疗救助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前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70.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成效明显	≥95%	95%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与应救助人数比例	≥95%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人口、低保、特困等重点救助对象全覆盖	≥95%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00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50 号 2022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19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全市建立城乡统筹协调，资金来源稳定，相关政策配套，救助程序便捷，信息资源共享，为城乡困难群众提供公平公正、公开透明、高效便捷服务的医疗救助制度。绩效指标：重特大疾病人次占救助人次≥28%；重点救助对象自付限额内救助比率≥7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救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收入 19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19 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

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8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8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8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致贫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医疗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农村五保对象、孤儿、城乡低保对象、享受40%救济的退职老弱残职工兜底保障医疗救助；对患重特大疾病的困难群众实施医疗救助等多项救助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彩票公益金)财政拨款收入19万元，实际项目支出19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突出重点，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其他贫困人口实施特殊的医疗救助政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救助政策和相关工作程序，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坚持高效便捷，整合各方资源，优化信息系统，简化结算程序，实行“一站式”报销。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82号2022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00	0.00	10.00	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	13.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做好基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宣传等管理工作，提高参保积极性，为下一步夯实基层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提高了代办员工作积极性，为医保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数量	25个	25	20	20	
		质量指标	代办员年底考核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	2022年12月前完成	0	10	0	疫情原因资金未到位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0	10	0	疫情原因资金未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医保代办员工作积极性和劳动生产率	≥95%	9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意识明显提高（如减少开车次数、单位可自行增加相关指标）	≥90%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有效防止超预算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	
总分						100	70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82号2022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万元，2022年12月项目支出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0%。

（二）项目绩效目标

做好基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宣传等服务工作，提高城乡居民参保缴费积极性，为下一步夯实基层工作奠定坚实基础。绩效指标：经费保障单位数量为25个单位；代办员考核合格率≥9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0%；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收入13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

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城乡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确保医保资金稳定可持续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医价“四医联动”改革，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确保机构规范有序运行，不断提高全市医疗保障服务水平，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全市参保率达到≥95%，困难群众全部纳入医保范围，预算资金因疫情原因未发放到位。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10分，自评得分0分。

该项目综合评分70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70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

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做好基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服务管理工作，根据冀财社【2021】182号文件《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提前下达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13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2年年初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项目支出0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95%以上，充份体现了医疗保险事业对人民的基本保障作用，有效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充分发挥出村级代员工作职能，深入群众宣传医疗保险政策，不断提高医疗保险参保人数，确保参保率稳中有升，实现应保尽保。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在支出规模扩大、保障范围拓展的情况下，需要我们整合监管力量，创新监管方式，加大财政监管力度，可很好的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2 年 4 月 13 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1】164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0.00	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保障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	切实提升了医疗保障服务效率和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市级新闻发布会	≥2次	2	20	20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80%	10	8	完成但未支付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0%	10	0	疫情原因资金未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率	≥90%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围	≥80%	98%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	
总分	100	7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冀财社【2021】164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万元,至2022年12月项目支出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0%。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重点用于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提升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召开医保工作市级新闻发布会比例≥2%；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率≥90%；2023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收入24万元，实际财政拨付0万元。

1、“目标设定”

保障医保经办机构网络通畅，城乡居民参保事项及时办结，保证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及时传递办结。

2、“组织管理”

每季度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保证资金拨付及时有序。

支出事项严格把关，及时记录反馈，保障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3、“资金落实”

严格把关支出事项，确保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4、“财务管理”

资金实行授权支付，财务提交后由财政严格把关，确保每笔项目资金的安全支出。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38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0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78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78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通过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质量、落实落细医保待遇政策、持续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着力打造医保服务品牌，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医疗保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以“新医保·心服务”服务品牌创建为引领，牢固树立“惠民医保”新理念，全面加强医保队伍建设、行风建设，持续开展作风纪律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缩短办事时间、提高办事效率，为参保群众提供服务质量最优、所需材料最少、办理时限最短、办理流程最简、群众感受最暖、满意程度最高的“六最”医保服务。

二是加强和规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金管理，保障基金有效合理使用，确保医疗保险体系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居民公平享有基本医疗保险权益；三是对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方面，加强成本控制，真正形成良好的财务管理秩序，加强医保基金的预算、分析、控制、决算和稽核、检查工作，确保基金的安全运行；四是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线”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全面提高医疗保障救助水平，明显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确保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单位工作职责，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保证了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确保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的高效运行，达到了绩效目标的要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产出情况

1-12月，本部门项目预算支出24万元，占年初预算100%，5-10月完成项目计划。由于10-12月疫情原因未完成支付，资金结转至2023年支付。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信息化建设方面。召开医保工作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次数2次以上；购置客户满意度服务评价器10台；购置业务电脑6台。合计需3.9万元。

二是基金监管方面。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利用电视、广

播及新媒体加强医疗保险基金安全宣传力度，计划印制宣传页30000张、条幅20个、展板50块、科教视频10个；坚决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切实保障基金安全，聘请第三方排查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违约违规违法行为，实现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全覆盖；合计需20.1万元。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不够均衡，预算资金未能全额拨付，这固然有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的原因，也有与部门间衔接和配合不够顺畅等主观原因，这就需要和上级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尽力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在不超出预算的情况下，保障部门支出，可很好的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00	0.00	10.00	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数	≥2000人次	26935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站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	≥7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0	5	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0.00	5	0	年度内医疗救助款项用上级资金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0%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受益人口数	≥10000人次	26935人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发展率	≥70%	8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	
总分						100	80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项目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0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建档立卡人口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切实落实到位，确保医疗保险报销及时办结。绩效指标：医疗救助总人次数≥2000 人次；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占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70%；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 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项目，项目预算收入 40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 0 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0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年度内因有上级医疗救助专款未用本级预算资金支付。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30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10分，自评得分0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80分

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80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

致贫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医疗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年初预算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预算项目资金400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2022年医疗救助资金538.76万元，全部由上级资金拨付，节约了本级财政资金。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线”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全面提高医疗保联救助水平，明显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确保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由特殊人群或医疗机构提供需报销明细，我单位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特殊人群的经济利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突出重点，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其他贫困人口实施特殊的医疗救助政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救助政策和相关工作程序，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坚持高效便捷，整合各方资源，优化信息系统，简化结算程序，实行“一站式”与非“一站式”报销相结合的模式。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	350.00	0.32	10.00	0.001%	0.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	350.00	0.3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对特殊人群进行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切实保障特殊人群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保障特殊人群享受医疗保险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数	≥10000人次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站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	≥7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0.001%	10	0.01	有上级直达资金未用本级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0%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受益人口数	≥10000人次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01	需提高预算数精准度
总分						100	80.02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0.3168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0.001%。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全面开展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提高医疗救助保障水平，与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向结合，确保困难群众获得必需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对特殊人群进行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切实保障特殊人群享受医疗保险待遇。绩效指标：医疗救助总人次数≥10000人次；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占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7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35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0.3168万元。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

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超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0.01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0.01 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 80.02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80.02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对唐山市医疗保障局 唐山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唐山市税务局 唐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工作的通知》（唐医保字【2019】45号）中明确的困难救助对象，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致贫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参保资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资助孤儿缴费0.3168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财政拨款支出0.316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由特殊人群认定部门提供享受参保资助人员明细，我单位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特殊人群参保利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应多与特殊人群认定单位联系，保证特殊人群认定数据及时更新。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和大减提高保险提高部分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00	0.00	10.00	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切实保障参保群众切身利益，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保障医疗救助工作平稳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总人次数	≥2000人次	26935人次	20	20	
		质量指标	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站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	≥28%	≦28%	20	18	重特大疾病4人全部纳入医疗救助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0	5	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0.00	5	0	因不能提取数据未拨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	≥90%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受益人口数	≥2000人次	26935人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发展率	≥90%	3000人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100%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0	系统升级数据不能提取
总分						100	7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和大病保险提高部分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和大病保险提高部分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0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建档立卡人口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切实落实到位，确保医疗保险报销及时办结。医疗救助总人次数≥2000人次；已享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占应享受医疗救助比率≥28%；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和大病保险提高部分项目，项目预算收入5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0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

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50分，自评得分38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因医保系统升级数据不能提取，未能拨付此项目资金，现由医保基金垫付，后期核算后再由预算资金支付。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30分，自评得分30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10分，自评得分0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78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78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唐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唐山市民政局 唐山市财政局 唐山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唐山市扶贫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唐山市提高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救助水平解决因贫致贫

返贫问题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对困难群体实施医疗救助。

（二）项目过程情况

年初预算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资金预算项目资金50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因医保系统升级，不能提取数据，所以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大病提高部分资金实际支出0万元。预计2023年度支付此部分资金。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保障线”医疗保障救助体系，全面提高医疗保联救助水平，明显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确保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由特殊人群或医疗机构提供需报销明细，我单位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特殊人群的经济利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突出重点，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其他贫困人口实施特殊的医疗救助政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保障救助政策和相关工作程序，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坚持高效便捷，整合各方资源，优化信息系统，简化结算程序，切实保障救助落实到位。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405	10405.00	5898.99	10.00	56.7%	5.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05	10405.00	5898.9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百姓及时享受待遇。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百姓及时享受待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率（%）	≥70%	97.11%	20	20	
		质量指标	资助困难人口参加医疗保险率	≥7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56.7%	10	6	有省下达资金补充使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率	≥9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助率	≥9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意识增强	≥9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5.67	
总分						100	91.67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

主要工作内容：根据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征缴实施方案（唐医保字〔2022〕87号）中明确规定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给予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城乡居民参保面以及医保政策覆盖面，稳步提高医疗待遇水平。绩效指标：医疗保险人数占城乡居民人口的比率≥70%，参加医疗保险困难人口占整个困难人口的比率≥7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本级财政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预算资金10405万元，实际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支出5898.99万元。资金执行率为56.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本次绩效评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项目，预算收入10405万元，实际支出5898.99万元。2022年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7.11%。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经查阅资料、调查问卷等多种评价方法相结合，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执行率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6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5.67 分。

本单位自评得分共计 91.67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1.67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认定，资金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手续健全，稳步提高城乡医疗待遇保障水平，巩固参保率。

（二）项目过程情况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本级资金按2022年实际参保情况按时足额拨付。

（三）项目产出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支出符合国家政策，是医疗保障局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保障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权益。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按政府项目支付制度执行，专款专用，项目实际支出符合财务规定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开支符合预算规定，无超支挪用现象。该项目的受益群体是全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对于减轻城乡居民医疗负担，提高抵御疾病风险能力，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意义重大。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预算资金执行度不高的问题，是因为后续有省对下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所以节约使用本级财政安排资金，今后应改进测算数据的准确度。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	32.00	13.21	10.00	41.28%	4.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	32.00	13.2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保障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	切实提升了医疗保障服务效率和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率（%）	≥70%	97%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41%	10	4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41%	10	4	过紧日子，缩减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保面（%）	≥70%	97%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报销及时率（%）	≥7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4	
总分						100	82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综合业务经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万元，至2022年12月项目支出13.21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41.28%。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绩效指标：参保率≥70%；各项工作完成率≥95%；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保障局综合业务经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32万元，实际财政拨付13.21万元。

1、“目标设定”

保障医保经办机构网络通畅，城乡居民参保事项及时办结，保证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及时传递办结。

2、“组织管理”

每季度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保证资金拨付及时有序。支出事项严格把关，及时记录反馈，保障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3、“资金落实”

严格把关支出事项，确保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4、“财务管理”

资金实行授权支付，财务提交后由财政严格把关，确保每笔项目资金的安全支出。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38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4 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 82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82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

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遵化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精神，遵化市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如下：(一)拟订全市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政策、制度、规划和标准。(二)拟订完善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组织建设智能监控平台,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并组织实施。(三)组织实施全市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筹资和保障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政策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方案及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四)组织制定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五)组织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依法管理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价格政策执行情况。建立完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制度。(六)制定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七)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和医药价格,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

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主要用于我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办公支出。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单位工作职责，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保证了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确保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的高效运行，达到了绩效目标的要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支出13.21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95%以上，充份体现了医疗保险事业对人民的基本保障作用，保障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有效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不够均衡，预算资金未能全额拨付，这固然有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的原因，也有与部门间衔接和配合不够顺畅等主观原因，这就需要和上级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尽力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在不超出预算的情况下，保障部门支出，可很好的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 4 月 13 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管理站经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00	15.83	10.00	37.69%	3.7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	42.00	15.8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管理站负责协助乡镇政府做好城乡居民参保相关工作；负责本辖区内参保居民门诊医疗费用的报销和住院费用的审核和票据的传递工作；负责乡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宣传、统计工作	各管理站较好的完成了医疗保障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率（%）	≥70%	99.1%	20	20	
		质量指标	报销比例	≥70%	7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完成	5	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38%	5	3	按全市收支进度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参保面（%）	≥70%	99%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报销及时率（%）	≥7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环境改善程度	≥90%	9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3.76	
总分						100	91.76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管理站经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万元，至2022年12月项目支出15.83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37.69%。

（二）项目绩效目标

管理站负责协助乡镇政府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相关工作；负责本辖区内参保居民门诊医疗费用的报销和住院费用的审核和票据的传递工作；负责乡镇基本医疗保险的宣传、统计工作。绩效指标：参保率≥70%；参保对象住院费用报销比例≥7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保障局管理站经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42万元，实际财政拨付15.83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

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8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3.76 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 91.76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 91.76 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遵化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机构的意见》（遵机编字【2006】1号）文件中明确的乡镇合作医疗管理站职能，管理站负责协助乡镇政府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

疗保险的相关工作；负责本辖区内参保居民门诊医疗费用的报销和住院费用的审核和票据的传递工作；负责乡镇基本医疗保险的宣传、统计工作。我局延用原农合拨付管理站经费项目，对32个乡镇卫生机构、27个乡镇（街道）的社保站共59个社保站按各地参保、慢病评审等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经费分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因财政经费紧张，2021年项目资金已形成答复但未拨付，于2022年申请拨付15.83万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保障了医保经办机构网络通畅，城乡居民参保事项及时办结，保证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及时传递办结。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设定指标以上，充份体现了医疗保险事业对人民的基本保障作用，有效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不够均衡，预算资金未能全额拨付，这固然有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的原因，也有与部门间衔接和配合不够顺畅等主观原因，这就需要和上级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尽力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在不超出预算的情况下，保障部门支出，可很好的保障财政预算资金的执行率。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 4 月 13 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局光纤租赁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00	6.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00	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1：做好基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等经办服务工作，增加参保缴费积极影响，为下一步夯实基层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按时拨付光纤租凭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经费保障单位数量	25个	25	20	20	
		质量指标	按照协议审核经费开支	6万元	6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2年12月前完成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节约率	≥95%	95%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经费开支	≥95%	95%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环境改善程度	≥90%	92%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初预算执行情况	≥95%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医保局光纤租赁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光纤租赁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万元，实际项目支出6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主要目标：光纤租赁费用于二十五个管理站与我单位医保系统全面联网，以保证医疗保险业务及时结算，保障参保群众利益。经费保障单位数量为25个单位；按照协议审核经费开支6万元；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光纤租赁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6万元，实际项目支出6万元。项目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全部用于25家乡镇卫生院光纤租赁费。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50分，自评得分49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30分，自评得分29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10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98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98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实现医保系统全面联网，更快捷高效的处理医疗保险业务，按照《遵化医疗保障局25家卫生院VPN电路租赁协议》约定，医保局每年需向中国联通遵化分公司支付25家乡镇卫生院城乡医疗保

险网络建设传输业务费。

（二）项目过程情况

基本保障了医保经办机构网络通畅，城乡居民参保事项及时办结，保证了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的及时传递办结。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光纤租赁费财政拨款收入6万元，并于12月底拨付。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资金用于25个乡镇卫生院城乡医疗保险网络建设传输业务费，以保证医疗保险业务及时结算，保障参保群众利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维护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稳定运行，切实保障了经办机构落实城乡居民参保以及医疗保险报销结算工作的正常运转。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医疗费						
主管部门	市财政局社保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421.53	10.00	42.2%	4.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421.5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用于保证离休干部及建国前老工人医药费补贴及时、足额报销。	已报销离休干部医药费421.5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销医药费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7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前完成	75%	5	3.75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42.2%	5	4.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报销面（%）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报销及时率（%）	≥9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4.2	
总分						100	92.15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离休干部医药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离休干部医药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421.53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72.27%。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离休干部医疗费管理职能划转相关事宜请示的答复》（遵财答复[2020]1174号）文件精神，离休人员医疗费管理职能划转至我局，以后年度离休人员报销药费所需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绩效指标：报销人数占应报销人数比率=100%；补助实际发放率≥7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离休干部医药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1000万元，实际项目支出421.53万元。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该项目目标明确，项目不存在虚列（套取）总控情况，项目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招标准发放现象，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并严格按照方案执行本项目。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7.95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到位及时。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4.2 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 92.15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92.15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绩效目标：保证离休干部及建国前老工人医药费补贴及时、

足额报销。

绩效指标：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70%；已报销离休干部及建国前老工人医药费人数占应报销人数的比率10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2年1月离休干部和建国前老党员合计87人，报销医药费1446302元。2022年5月离休干部和建国前老党员合计75人，报销医药费1278808元。2022年8月离休干部和建国前老党员合计81人，报销医药费1490218元。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离休干部医药费财政拨款支出421.53万元，其中由年初预算本级支出421.53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由我单位医疗救助科收取资料核实后向财政局申请资金，及时拨付，保障离休干部和建国前老党员医药费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我单位应多与离休干部和建国前老党员联系，保障人员数据及时更新。

六、无有关建议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年4月13日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公务用车购置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市财政局社保科</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遵化市医疗保障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8</td><td>18.00</td><td>18.00</td><td>10.00</td><td>1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8</td><td>18.00</td><td>18.0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综述</td></tr>
<tr><td colspan="5">目标1：保障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td><td colspan="4">切实提升了医疗保障服务效率和质量。</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公务用车年行驶公里程数</td><td>≥4000公里</td><td>97%</td><td>20</td><td>18</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公务用车闲置数量</td><td>小于0辆</td><td>0辆</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完成时限</td><td>2022年12月前完成</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资金完成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部门运转正常</td><td>≥95%</td><td>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公共服务水平</td><td>≥95%</td><td>95%</td><td>10</td><td>9</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执行情况</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走访调查或以问卷形式征求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预算执行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7</td><td></td></tr>
</table>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公务用车购置费

项目起止时间：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万元,至2022年12月项目支出18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部门运转用车，确保医保基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设备及专用材料购置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预算资金完成率≥95%；受益人群满意度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本次绩效评价医疗保障局公务用车购置费项目，项目预算收入18万元，实际财政拨付18万元。

1、“目标设定”

保障医保经办机构网络通畅，城乡居民参保事项及时办结，保证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医疗保险报销事项及时传递办结。

2、“组织管理”

每季度及时向财政申请资金，保证资金拨付及时有序。支出事项严格把关，及时记录反馈，保障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3、“资金落实”

严格把关支出事项，确保财政资金有效落实。

4、“财务管理”

资金实行授权支付，财务提交后由财政严格把关，确保每笔项目资金的安全支出。

（二）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产出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8 分。该项目目标明确，依据符合文件规定，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

（2）项目效益指示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30 分，自评得分 29 分。该项目资金使用合理，项目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健全。

（3）满意度指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该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达到 98%。

（4）项目资金执行率考评情况分析：总分 10 分，自评得分 7 分。

该项目自评得分合计 97 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报表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本单位自评共计得97分，达到合格等级，主要表现在预算配置、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产出效果方面

很好的完成了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局于2019年1月正式成立至今一直未配备公务用车，只有医疗保险服务中心拥有2辆原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服务中心购买的五菱牌LZW631B3型号的面包车，此两辆车同时购置于2008年4月，车牌号冀B6T921、冀BN2044,账面价值47500每辆，至今已使用13年5个月，每辆车都已行驶16万多公里。目前两车各零部件、电路已严重老化，故障频出，经常在执行公务途中抛锚被救援，并且日常维修费用太高，已严重不能保证当前医保基金执法检查工作需要。现已对两辆车进行报废处理。

购置2辆公务用车能更好的保障各业务科室机要通信和应急工作；保障调研、大型会议、重大接待等公务活动；保障执法大队执法检查用车；保障其它突发事件应急用车等。

（二）项目过程情况

根据单位工作职责，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保障医保工作平稳运行，保证了参保城乡居民医保权益，确保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资金的高效运行，达到了绩效目标的要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年度决算财政拨款支出1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95%以上，充份体现了医疗保险事业对人民的基本保障作用，保障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确保医保基

金的安全使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危害医保基金安全行为,有效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不够均衡，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与部门间衔接和配合不够顺畅，需要和上级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尽力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管理，在不超出预算的情况下，保障部门支出，可很好的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七、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核查结果表

资金主管科室：社保科　　填表时间：2023年4月13日

项目名称	自评单位	自评结果	主管科室核查结果	督促整改情况	未完成原因
冀财社【2021】159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8			
冀财社【2021】179号2022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1.8			
冀财社【2021】150号2022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8			
冀财社[2021]182号2022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医保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70			
冀财社【2021】164号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74			
医保中心三重保障及其他困难群众医疗救助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80			
医保中心特殊人群参保费用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80.02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和大病保险提高部分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78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本级补助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1.67			
综合业务经费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82			
管理站经费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1.67			
医保局光纤租赁费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8			
离休干部医药费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2.15			
公务用车购置费	遵化市医疗保障局	97			